



◎ 高等院校经济与管理核心课经典系列教材 ◎

→ 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

国际技术贸易教程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TRADE

(第二版)

杜奇华 ◎ 主 编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Capital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and Business Press

013053125

F746.17-43

05-2



◎ 高等院校经济与管

新编(四) 国家赔偿法

新编(四) 国家赔偿法



国际技术贸易教程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TRADE

(第二版)

杜奇华 ◎ 主 编

ISBN 978-7-5620-1063-6



北航

C1660808

F746.17-43

05-2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Capital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and Business Press

· 北京 ·

013023152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技术贸易教程/杜奇华主编.—2 版.—北京: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2013.3

(高等院校经济与管理核心课经典系列教材)

ISBN 978 - 7 - 5638 - 2085 - 6

I . ①国… II . ①杜… III . ①国际贸易—技术贸易—高等学校—教材
IV . ①F746.1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40871 号

国际技术贸易教程(第二版)

杜奇华 主编

出版发行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红庙(邮编 100026)
电 话 (010)65976483 65065761 65071505(传真)
网 址 <http://www.sjmcb.com>
E-mail publish@cueb.edu.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照 排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激光照排服务部
印 刷 北京地泰德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 数 484 千字
印 张 27.5
版 次 2007 年 8 月第 1 版 2013 年 3 月第 2 版
2013 年 3 月总第 2 次印刷
印 数 4 001 ~ 7 000
书 号 ISBN 978 - 7 - 5638 - 2085 - 6/F · 1193
定 价 43.00 元

图书印装若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言

在《国际技术贸易教程》2007年8月出版至今的这四年多里,我国的对外贸易取得了新的发展,也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困难,2008年全球性金融危机蔓延以及新贸易保护主义的抬头,使我国对外贸易面临着更加严峻的国际形势。因此,仅仅成为贸易大国已经不能满足当前经济发展的需要。重视科学研究,强调知识产权在社会和企业发展中的作用,引进科学技术,发展国际技术贸易以及与技术转让相配套的服务贸易,是我国由贸易大国转变为贸易强国的最有效途径。

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对世界经济和社会生活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它已成为当今世界各国和企业保持垄断优势,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及维持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手段。为了进一步提高本国的技术水平、加快经济发展、增强国力、提高本国商品的国际市场占有率为世界各提到了新的战略高度。随着全球经济形势的不断变幻,与国际技术贸易相关的国际公约、各国关于技术贸易的管理政策与法律等内容又有了新的变化,同时,我们对国际技术贸易的相关理论和贸易方式也有了一定新的认识和研究。基于此,我们对《国际技术贸易教程》进行了重新的编写。

经过修改,本书成为目前国内最为全面和系统介绍国际技术贸易的教材,其内容更富有时代感,它涵盖了包括专利、商标、专有技术、计算机软件和版权等技术贸易最新认知的各种标的,介绍了各种最新的国际技术贸易方式,以及有关知识产权保护方面最新修订的国际法规与惯例,使读者对知识产权及其保护的最新认识和最新做法有一个更为深入的了解。

本书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杜奇华教授任主编,还有其他一些人士也参加了部分章节的编写工作。具体分工如下:第一章至第四章由杜奇华编写,第五章由杜奇华和陈萌编写,第六章由杜奇华和田荣编写,第七章由杜奇华和石磊编写,第八章由杜奇华和任杰编写,第九章由杜奇华和苏畅编写,第十章由杜奇华和马蕊编写,第十一章由杜奇华、陈萌、任杰编写,第十二章由杜奇华、田荣和苏畅编写,第十三章由杜奇华、马蕊和石磊编写。第一至第三章案例由陈萌编写,第四、五章的案例由田荣编写,第六、七章案例由石磊编写,第八、九章案例由任杰编写,第十、十一章案例由苏畅编写,第十二、十三章案例由马蕊编写。

2012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国际技术贸易概述

1

第一节 技术及其相关概念	2
第二节 国际技术贸易的基本概念	9
第三节 国际技术贸易的主要方式	13
第四节 国际技术贸易的作用与特征	20

第二章 知识产权及其保护

27

第一节 知识产权概述	28
第二节 知识产权的价值评估	36
第三节 知识产权保护和知识产权制度	38
第四节 知识产权国际保护制度	42

第三章 国际技术贸易理论

47

第一节 有关国际技术转移动因的理论	48
第二节 有关国际技术转移机制的理论	62

第三节 有关国际技术贸易选择的理论	71
-------------------------	----

第四章 专利与专利权

81

第一节 专利与专利权的基本概念	82
第二节 专利权的申请、审查和终止	87
第三节 专利与专利申请实施许可贸易合同	97
第四节 专利权与专利申请权转让合同	114
第五节 当前关于专利实施的几个问题	118

第五章 商标和商标权

133

第一节 商标	134
第二节 商标权	143
第三节 商标权转让及其转让合同	156
第四节 商标权的使用许可及其使用许可合同	164
第五节 商标的国际注册	175

第六章 商业秘密

184

第一节 商业秘密的概念及范围	185
第二节 商业秘密的构成要件	190
第三节 商业秘密权	196
第四节 商业秘密的保护	200

第七章 国际技术贸易的其他标的

208

第一节 计算机软件	209
-----------------	-----

第二节	工业品外观设计	222
第三节	版权及邻接权	226
第四节	工业产权	230
第五节	集成电路及布图	232

第八章 知识产权保护的国际机构与国际公约 241

第一节	知识产权保护的国际机构	242
第二节	知识产权保护的主要综合性国际公约	251
第三节	有关版权及其邻接权的知识产权国际公约	262
第四节	有关专利的知识产权国际公约	268
第五节	有关商标的知识产权国际公约	272
第六节	有关工业品外观设计的知识产权国际公约	278

第九章 许可贸易 283

第一节	许可贸易概述	284
第二节	许可贸易的类型	285
第三节	许可贸易合同	288

第十章 其他国际技术贸易方式 312

第一节	技术服务与技术咨询	313
第二节	国际合作生产和合作开发	326
第三节	国际工程承包	329
第四节	BOT 方式	335
第五节	特许经营	339
第六节	补偿贸易	344

第十一章 国际技术的价格和技术转让税费

352

第一节 技术价格	353
第二节 技术价格的估定	358
第三节 技术贸易中的税费	372

第十二章 国际技术贸易争端适用的法律

382

第一节 限制性商业惯例	383
第二节 国际技术贸易合同的法律适用	398
第三节 国际技术贸易纠纷解决的方式	400

第十三章 中国对外技术贸易管理

405

第一节 中国技术进出口管理概述	406
第二节 中国对技术进出口的管理	410
第三节 中国对知识产权的保护	417

附录 词汇表

423

参考书目

429

第一章

国际技术贸易概述

Introduction to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Trade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作为国际贸易重要组成部分的国际技术贸易飞速发展,加强了国际经济合作与交流,促进了国际贸易的发展,传播了先进科技,也加速了经济全球化的发展。本章介绍了国际技术贸易中的基本概念、国际技术贸易的主要方式和主要特征,分析了国际技术贸易产生、发展的原因。通过本章的学习,学生可以对国际技术贸易的基本概念和内容有一个概括性的了解,从而为后面的学习打下良好的基础。

Since the World War II, as an important component of international trade,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trade has so rapidly developed. It strengthens international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exchanges, promotes the development of international trade, spreads advanced technology, and accelerates the development of world economic integration. This chapter introduces the basic concepts of international trade, its main patterns and characteristics, and also illustrates the causes of its emergence and development. By studying this chapter, students are expected to get a general idea about the concepts and contents concerning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trade, so to lay a sound foundation for future studies.

学习要点

第一节 技术及其相关概念

一、技术的含义

对于“技术”的概念,目前国际上并没有统一明确的规定。技术分为广义技术和狭义技术。通常,广义技术被作为自然、经济、文化、历史和科学发展的标志,狭义的技术是指为实现生产过程和为社会生产需要服务的手段。并不是所有的技术都是商品,有些技术是人类共同所有的,可以任意使用,这些技术不属于国际技术贸易的交易对象。也就是说,国际技术贸易中的技术是一类特定的技术,是一种商品,可以在国际市场上交换流通。

联合国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在其1977年出版的《供发展中国家使用的许可贸易手册》中将技术定义为:“技术是指制造一种产品的系统知识,所采用的一种工艺,或提供的一项服务,不论这种知识是否反映在一项发明、一项外观设计、一项实用新型或者一种植物新品种中,或者反映在技术情报或技能中,或者反映在专家为设计、安装、开办或维修一个工厂或为管理一个工商业企业活动而提供的服务或协助等方面。”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UNIDO)将技术定义为:“由知识、技艺、技能、专门知识和组织组成的一个系统,它用于生产、销售并利用商品和服务,从而满足经济需要和社会需要”,“技术不仅是一件具体的事物,而且也包括硬件和软件中包含的知识”。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将技术定义为:“从产品研究开发到销售的整个过程中应用的知识。”

综上,我们可以将技术简单定义为:技术是指人们制造某种产品、采用某种工艺或提供某种服务所需要的系统知识。其表现形式既可以是文字、语言、表格、数据、公式、配方等有形形态,也可以是实际生产经验、个人技能或头脑中的观念等无形形态。

国际技术贸易中的技术是指一类特定的技术,是一种特殊的商品,在国际市场上可以进行交换和流通。这就意味着并不是所有的技术都是商品,某些已经进入公有领域的技术,不属于国际技术贸易的对象,它们是人类共同拥有的财富。

二、技术的特点

(一) 技术是商品

技术是人类劳动和智慧的产物,因而具有商品的属性,即具有价值、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可以在市场上流通,可以进行转让和许可使用。但是技术又不是一般的商品,而是一种特殊商品,具有不同于一般商品的特殊性,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交易具有特殊性。技术贸易一般不发生所有权的转移,只是使用权的许可使用,并且技术所有人可以对其技术进行多次转让。
2. 价格确定方式具有特殊性。技术交易中不能简单用普通商品的定价方式来确定技术的价格。
3. 使用价值具有特殊性。技术的引进方对引进的技术要经过较长的时间才能消化吸收。

(二) 技术是系统化的、无形的、可传授的知识

技术是人类脑力劳动的结晶,是人们在生产和科学实验的基础上不断积累完善起来的一整套系统性知识和经验总结,包括从构思到具体生产实施乃至销售的各个阶段的全部知识,不是零星、分散的个别理论或方法,具有很强的知识性和系统性。

技术相对于物质产品而言,是一种无形的、非物质性的知识。物质产品,尤其是机器设备是一种生产力,机器设备的增加意味着生产力的增加,而技术只有与一定的物质条件相结合,才能转化为生产力。

技术是系统的知识,是可以传授的,人们可以通过教与学来掌握技术,并将之应用于实践,提高经济效益,达到预期的目标。

(三) 技术可实施并产生经济效益

技术是人们在生产实践中通过经验总结发明创造出来的,能够解决实际生产中的问题并能产生经济效益。一般来说,经济效益越大,技术的价值越高。

(四) 技术是不可计量的

技术是不可计量的,不能用普通的计量单位来衡量技术的大小。所谓技术的量即为技术的价值,技术的价值通过技术投入生产后所产生的经济效益来衡量,并予以确定。

三、技术的分类

技术可以从不同的角度加以分类,一般可以有以下几种分类方式。

(一) 按公开程度分类

按技术的公开程度,可分为公开技术、半公开技术和秘密技术。

1. 公开技术。公开技术指一般的科学技术理论、原理,是为社会公众所熟知并掌握的技术。公开技术已应用于生产和生活中,已经共有,可以自由传播、自由运用,不受任何限制。

2. 半公开技术。半公开技术特指专利技术,法律规定在申请发明专利时,申请人应将发明的内容向社会公开,经批准后该发明在法律规定的有效期内受到法律保护,未经许可他人不得擅自使用。因此,专利的技术内容处于公开状态,但是又受专利法的保护。

3. 秘密技术。秘密技术又称专有技术,是指未公开的、不受法律保护,而仅以保密维持其价值的技术。秘密技术一旦泄露即成为公开技术,任何人都可使用。

(二) 按功能分类

按技术的功能,可分为生产性技术和非生产性技术。

1. 生产性技术。生产性技术是在产品的生产制造过程中应用的技术及对生产中的设备、装置等操作的技术。其目标是为了改进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

2. 非生产性技术。非生产性技术是指生产性技术之外的其他技术,如管理技术、交易技术等。

(三) 按在生产中的地位和角色分类

按技术在生产中的地位和角色,可以分为核心技术和服务技术。

1. 核心技术。核心技术也称为关键技术,是指那些超越竞争对手,使竞争对手无法模仿和仿造的关键、共性、前瞻性的重大工艺技术,并且能成为企业获取较大市场份额,创造较高经济效益,形成企业独享的资源的技术。核心技术通常是具有基础性、带动性和高附加值的技术,在竞争中起关键作用。比如,集成电路芯片技术和软件技术是信息产业的核心技术,它们使企业在国际市场上具有明显的比较优势,带来了巨大的市场和经济效益。

2. 一般技术。一般技术是指除了核心技术之外的那些处于社会平均水平以及

上的技术。一般技术在使用的量上要多于核心技术,但某些一般技术与核心技术紧密相连,支撑着核心技术发挥作用,是核心技术的支持技术。

(四) 按形态分类

按技术的形态,可分为软件技术和硬件技术。

1. 软件技术。软件技术是一种无形的技术知识,如专利、商标、专有技术等,其中包括技术方案、公式、配方、设计、计算机程序、计划、培训、安装、操作和管理等方面的知识。

2. 硬件技术。硬件技术是物化技术,也称物质形态技术,它包含在产品和设备中。硬件技术是软件技术实施时必不可少的手段,表现为凝聚软件技术的机器设备等。

(五) 按法律形态分类

按技术的法律状态,可分为工业产权技术和非工业产权技术。

1. 工业产权技术。工业产权技术是指受工业产权法保护的技术,如专利技术、商标等,都是经过法律程序申请,经批准授予申请人的一种财产独占权。

2. 非工业产权技术。非工业产权技术是指没有专门法律保护的技术和不受工业产权法保护的技术,主要指秘密技术、商业秘密和提供服务的一般技术等。

(六) 按适用范围分类

按技术的适用范围,可以分为专门技术、通用技术。

1. 专门技术。专门技术是指应用于特定领域及其范围内的技术,在生产时要运用特定的知识、特殊的工艺来生产特定的产品,专门技术在特定领域外不能发挥作用。

2. 通用技术。通用技术是指广泛适用,具有基础性和通用性的技术,严格区别于专门技术。通用技术具有以下特点:①适用范围广,通用技术不局限于特定领域,是众多专业技术的基础;②互补性强,通用技术与现有的、潜在的新技术有很强的互补性;③有较大的改善空间,通用技术随着技术的进步还可以有巨大的改善和细化空间。

(七) 按发展阶段分类

按技术的发展阶段,可分为尖端技术、高新技术、先进技术、成熟技术、适用技术、过时或落后技术。

1. 尖端技术。尖端技术是现在最先进的技术,已经达到了最高的技术境界,如基因重组技术、航天技术等。
2. 高新技术。高新技术通常是指以最新科学成果为基础,对社会生产力发展起主导作用的知识密集型技术,是在科学发现和创新的基础上产生的,是最近才出现的技术。
3. 先进技术。先进技术即领先技术,是处于领先水平的技术。
4. 成熟技术。成熟技术是相关指标已达到或接近最高水平的技术,已没有更大的改进余地。
5. 适用技术。适用技术是相对于技术较为落后而言的,适用技术不强调先进性,而注重技术的适应性,以及技术适应市场需求和适应生产者技术能力要求的程度。
6. 过时或落后技术。过时或落后技术指不再适用,已经或即将被淘汰的技术。

四、技术市场

技术市场,是指科技成果作为商品进行交易并使之变成直接生产力的交换关系的总和,包括从技术开发到技术的应用和转让的全过程。国际技术市场是国际技术贸易关系的总和,包括技术引进和技术出口两方面,同时也是各国技术进出口活动及由此产生的各种经济利益关系的总和。

技术市场的构成必须具备三个要素。
 其一,技术交易主体。技术交易主体即技术转让方、需求方和中介方。
 其二,技术交易客体。技术交易客体即技术商品,如专利、商标、专有技术、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等。
 其三,技术交易条件。技术交易条件即价格、支付条件和合同等。

五、技术转移

技术转移,是指技术地理位置的变化,既可以是技术在一国家内不同地区的移动,也可以是技术在世界范围内不同国家或地区间的移动,是技术从一方向另一方传递的过程,是技术的持有者通过各种方式将其拥有的生产技术、销售技术或管理技术及相关权利转移给他人的行为。技术转移源于资源的有限性和需求之间的矛盾,通常是人为的行为,如技术人员到工作条件、生活条件优越的地区或国家工作,其本身无意识成为技术的载体,却将技术转移到异地或异国。

所谓国际技术转移,是指跨越国境的技术转移行为,即技术转移的双方当事人分别属于不同的国家,并且转移的技术要跨越国界。广义的国际技术转移,是指技术在不同机构之间或同一机构内部任何形式的空间转移,包括非商业性的技术转

移和商业性的技术转移。

非商业性的技术转移是通过非市场形式来完成的,是以政府援助、交换技术情报、学术交流、技术考察、科学家和技术人员的国际移民、国际性机构所提供的技术服务和教育培训项目等形式进行的技术转让。这种转让一般是无偿的或者是转让条件十分优惠。

商业性技术转让则是按一般商业条件,通过一定方式以不同国家的法人或自然人作为交易的主体进行的技术转移,是有偿的技术转移。

六、技术转让

技术转让,是指人们根据不同地区或国家的生产力水平、经济基础、劳动力素质等因素的差异,人为有意识地将技术在不同的地区或国家间进行引进或让予的行为。技术转让是技术转移的一种特殊形式,但是技术转让是有特定双方的,是以援助、赠予或出售等为表现方式的一类技术转移形式。

技术转让的类型,按其是否跨越国界可分为国内技术转让和国际技术转让。按其方向可分为横向技术转让和纵向技术转让。横向技术转让即企业之间的技术转让;而纵向技术转让是大公司向其子公司或科研机构向企业转让技术。按其有偿性可分为无偿转让和有偿转让。无偿转让是指通过国家经济技术援助、科技合作与交流,或通过技术考察、专业研讨会等方式来提供或获得技术;有偿转让是指当事人之间签订合同,规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由一方授予使用权许可或转让技术的所有权,而另一方则支付相应的报酬,所以有偿转让又被称为按商业条件转让,即通常所称的技术贸易。

七、技术引进

国外的技术被转让到国内,就是技术引进。具体地说,技术引进是指一个国家或企业引入国外的技术知识和经验,及所必须附带的设备、仪器和器材,用以发展本国经济和推动科技进步的做法。

技术引进是一个特定的概念。这是因为:首先,技术引进是一种跨国行为。其次,技术引进与设备进口有着原则性的区别。人们常将“技术”广义化,把技术分为软件技术和硬件技术。软件技术就是前面提到的技术知识、经验和技艺,属纯技术;硬件技术是指机器设备之类的物化技术。只从国外购入机器设备而不买入软件技术,一般称之为设备进口。只有从国外购入软件技术或与此同时又附带购进一些设备的行为才能称其为技术引进。再次,技术引进的目的在于提高引进国或引进企业的制造能力、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要达到这些目的只有引进软件技术,

通过自我消化吸收才能达到目的。

八、世界上主要国家对技术贸易、技术转让的规定

(一) 美国的规定

在美国,技术转让是指私营部门、州及地方政府和国内其他用户使用联邦实验室开发出的发明并使其商业化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通过对私营部门等使用方及开发者直接的技术援助、人员交流、资源共享、合作研究和合作开发等形式进行技术合作和交流;通过发明的专利注册及许可、市场及用户确定进行商业化活动;通过报纸、文章、报告、研讨会的形式与潜在技术用户进行信息交流。

(二) 加拿大的规定

加拿大认为技术贸易是公认的先进技术领域的前沿技术产品的交易活动,这些高科技产品包括生物技术、生命科学、光学电子、计算机、通信、电子、集成电路制造、材料设计、航空航天、武器、核技术等领域的产品。同时规定随科技的进步,高科技产品的清单要定期进行修改和公布,纳入新的技术,淘汰旧的技术。

(三) 日本的规定

日本对技术贸易的规定是指提供或接受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有技术、对工业技术质量监控及操作管理、维修的指导原则等。

(四) 澳大利亚的规定

在澳大利亚,技术是具有实际价值或具有工业用途的所有应用科学的系统性知识和功能。技术贸易是在技术这一定义基础上买卖双方的技术交易,包括非载体技术(专利、设计、技术诀窍、许可等)及载体技术(机械和设备)。

(五) 新西兰的规定

在新西兰,专有技术是其他企业所不具备的用于生产产品或体现于工艺流程中的现有的专门技术知识。专利、许可、技术数据和情报、科技、工程服务都属于专有技术。

(六) 新加坡的规定

新加坡强调吸收外资中的技术,鼓励引进高附加值的技术密集型工业项目,其